

标段编号：2012-440317-48-01-70173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坪山区复兴路市政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27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4621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	600 万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	
成立时间	1992 年 1 月 23 日			在深办公场所情况	787.7 平方米	
法定代表人	郑学军	联系方式	0755-83516318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深圳市益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7%	
主项资质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电力工程监理甲级 通信工程监理甲级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深圳市皇庭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3%	
企业总人数	441 人（缴纳社保人数）					
企业总资产（亿元）	2.29 亿元（至 2023 年末）					
年营业额（万元）	2021 年	12807.730875		纳税额（万元）	2021 年	1547.686755
	2022 年	9385.345826			2022 年	874.853894
	2023 年	10472.619919			2023 年	1176.785079
<p>一、近 3 年合计纳税总额：<u>32665.69662</u> 万元，其中总部注册城市合计纳税额：<u>32665.69662</u> 万元、工程所在城市合计纳税额：<u>32665.69662</u> 万元；</p> <p>二、近 3 年年均纳税额：<u>10888.56554</u> 万元，其中总部注册城市年均纳税额：<u>10888.56554</u> 万元、工程所在城市年均纳税额：<u>10888.56554</u> 万元。</p>						

备注：

- 1、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纳税情况，以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
-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营业收入和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本工程所在城市有纳税的，应分开提供所在城市纳税证明。
- 3、投标人应提供深圳辖区内满足要求的固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购买合同或租赁合同的扫描件。



1、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46212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学军

成 立 日 期 1992年01月23日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深圳特区报业大厦28D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1年 10月 08日

登记机关：深圳市福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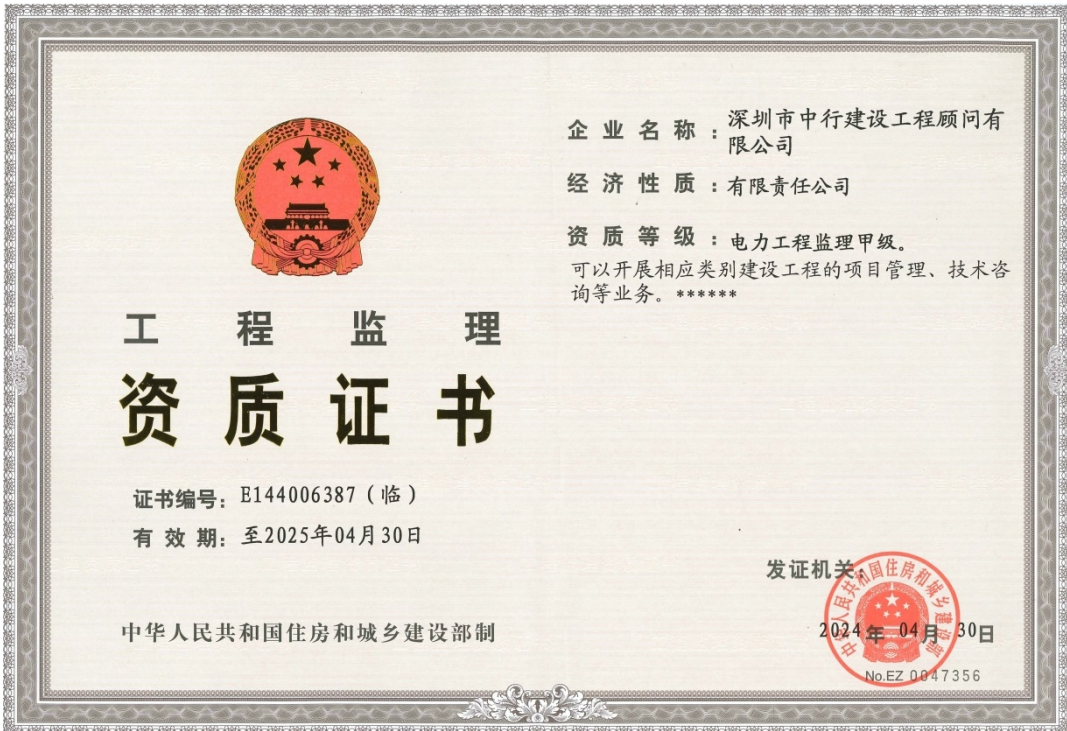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房屋建筑工程、通信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电力工程监理甲级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E244006384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46212

法定代表人: 郑学军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深圳特区报业大厦28D

有效期至: 至 2028年12月19日

资质等级: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
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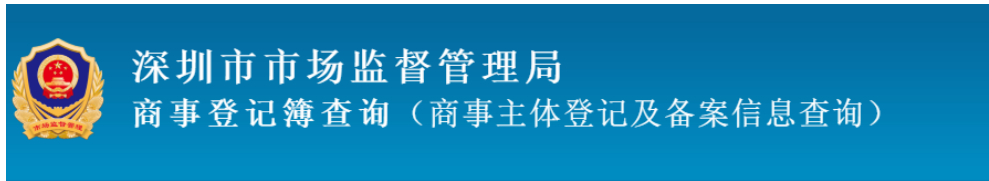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7日





3、注册资本金及企业股东信息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案信息查询截图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46212
注册号:	44030110279446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深圳特区报业大厦28D
法定代表人:	郑学军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2-01-23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09-0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皇庭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98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市益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2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4、在深办公场所情况

房屋租赁合同（租赁面积共 787.7 平方米）

28D（490 平方米）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房屋租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非住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制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房屋租赁合同</p> <p>出租人（甲方）：<u>深圳报业集团</u> 证件类型：<input type="checkbox"/>居民身份证<input type="checkbox"/>护照<input type="checkbox"/>统一社会信用代码<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证件号码：<u>12440300455754706A</u> 房屋信息编码卡号码： 通讯地址：<u>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u> 联系电话：<u>0755-83518028</u> <input type="checkbox"/>委托代理人/<input type="checkbox"/>法定代表人： 证件类型：<input type="checkbox"/>居民身份证<input type="checkbox"/>护照<input type="checkbox"/>统一社会信用代码<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证件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p> <p>承租人（乙方）：<u>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证件类型：<input type="checkbox"/>居民身份证<input type="checkbox"/>护照<input type="checkbox"/>统一社会信用代码<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证件号码： 通讯地址：<u>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 层 D</u> 联系电话：<u>19926448730</u> <input type="checkbox"/>委托代理人/<input type="checkbox"/>法定代表人： 证件类型：<input type="checkbox"/>居民身份证<input type="checkbox"/>护照<input type="checkbox"/>统一社会信用代码<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证件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订立本合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p>
<p>第一条 租赁房屋基本情况</p> <p>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深圳市<u>福田</u>区<u>深圳特区报业</u>大厦（工业区）<u> </u>栋<u>28</u>层<u>D</u>号，租赁形式：<input type="checkbox"/>整租/<input type="checkbox"/>部分出租，房屋建筑面积：<u>490</u>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u> </u>平方米，公摊面积：<u> </u>平方米）（详见附件二房屋平面图）房屋租赁用途<u>办公</u>，房屋编码<u>4403040080121100004000072</u>。</p> <p>1.2 房屋权属状况： 不动产权利人或合法使用人为<u>深圳报业集团</u>，甲方持有：（<input type="checkbox"/>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input type="checkbox"/>房屋买卖合同/<input type="checkbox"/>房屋租赁合同/<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房屋来源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编号：<u>3000039328</u>，房屋（<input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设定了抵押。</p> <p>1.3 房屋装修情况：<u> </u>（装修具体情况可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二中补充说明）。</p> <p>1.4 房屋内附属设施情况： 房屋内无任何设施设备，是空房。 房屋内安装有设施设备，详见附件三《房屋交付确认书》。</p> <p>第二条 租赁期限</p> <p>2.1 乙方租赁房屋的期限自 2022 年 <u>3</u> 月 <u>1</u> 日至 2024 年 <u>2</u> 月 <u>28</u> 日止，共计 <u>2</u> 年 <u> </u> 个月（不得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最长期限，单个产业用房租赁合同期限原则上不得少于 1 年）。</p> <p>2.2 免租期： <input type="checkbox"/>乙方享有 <u> </u> 日/ <u> </u> 日的免租期（含在租期内），具体时间为 <u> </u> 年 <u> </u> 月 <u> </u> 日至 <u> </u> 年 <u> </u> 月 <u> </u> 日。在该期间，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需承担租金外的水、电、燃气、物业管理费等所有费用。免租期满，不论乙方是否使用租赁房屋，均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input type="checkbox"/>乙方不享有免租期，自甲方交付房屋之日起开始计算租金、管理费及其他各项费用。</p> <p>第三条 租金</p> <p>3.1 租赁房屋按套内建筑面积/<input type="checkbox"/>总建筑面积计算租金，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u>63700</u> 元（大写：<u>陆万叁仟柒佰元整</u>）。</p> <p>3.2 租金支付时间：租金按月支付，乙方应当于每月 <u>10</u> 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甲方在收取乙方租金时，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p> <p>3.3 租金支付方式：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支付租金日期前以<u>现金支付</u>/<input type="checkbox"/>银行转账/<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方式<u> </u>将租金交付于甲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3</p>	<p>上述地址如有变更，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仍视上述地址为有效地址。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发出日即为送达日。</p> <p>14.2 如通过上述方式无法送达的，在乙方退租前，甲方向本合同租赁房屋所在地发送的通知应当视为有效送达。</p> <p>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p> <p>15.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或者： <input type="checkbox"/>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input type="checkbox"/>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p> <p>15.2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p> <p>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p> <p>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双方可就本合同的变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第十七条 合同签署、登记备案</p> <p>17.1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一式 <u>叁</u> 份，甲方执 <u>壹</u> 份，乙方执 <u>壹</u> 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执 <u>壹</u>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17.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17.3 本合同签署后 10 日内，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到房屋租赁管理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详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p> <p>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p> <p>委托代理人（签字）：<u> </u> 委托代理人（签字）：<u> </u></p> <p>签订日期：<u>2022</u> 年 <u> </u> 月 <u> </u> 日 签订日期：<u>2022</u> 年 <u> </u> 月 <u> </u>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9</p>



28E (297.7 平方米)

28E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同书 (非住宅)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制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人(甲方): 深圳报业集团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
证件号码: 12440300455754706A
房屋信息编码卡号码: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
联系电话: 0755-83518028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理人: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
证件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承租人(乙方):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
证件号码:
通讯地址: 深圳特区报业大厦28层E
联系电话: 19926448730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理人: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
证件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确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守信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订立本合同。

2

第一条 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于深圳市 福田区 深圳报业集团 大厦(工业区) 1 栋 28 层 E 号,租赁形式: 整租/部分出租,房屋建筑面积: 297.7 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 297.7 平方米,公摊面积: 0 平方米)(详见附件二房屋平面图)房屋租赁用途 办公,房屋编码 4403040080121100004000073。
1.2 房屋权属状况:
不动产权利人或合法使用人为 深圳报业集团,甲方持有: 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其他房屋来源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编号: 3000039328,房屋 是/否)设定了抵押。
1.3 房屋装修情况: 无 (装修具体情况可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二中补充说明)。
1.4 房屋内附属设施情况:
房屋内无任何设施设备,是空房。
房屋内安装有设施设备,详见附件三《房屋交付确认书》。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乙方租赁房屋的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止,共计 2 年 0 个月(不得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最长期限,单个产业用房租赁合同期限原则上不得少于1年)。
2.2 免租期:
因乙方享有 0 月 0 日的免租期(含在租期内),具体时间为 0 年 0 月 0 日至 0 年 0 月 0 日。在该期间,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需承担租金外的水、电、燃气、物业管理费等所有费用。免租期满,不论乙方是否使用租赁房屋,均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因乙方不享有免租期,自甲方交付房屋之日起开始计算租金、管理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第三条 租金
3.1 租赁房屋按套内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计算租金,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38701 元(大写: 叁万捌仟柒佰零壹元整)。
3.2 租金支付方式:租金按月支付,乙方应当于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甲方在收取乙方租金时,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3.3 租金支付方式: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支付租金日期前以 现金支付/银行转账/其他方式 0 将租金交付于甲方。

上述地址如有变更,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仍视上述地址为有效地址。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14.2 如通过上述方式无法送达的,在乙方退租前,甲方向本合同租赁房屋所在地发送的通知应当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5.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或者: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5.2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

除非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双方可就本合同的变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签署、登记备案

17.1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一式 叁 份,甲方执 壹 份,乙方执 壹 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执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 本合同签署后10日内,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到房屋租赁管理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详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

甲方(签章): 深圳报业集团
委托代理人(签章): 王
签订日期: 2022 年 2 月 1 日

乙方(签章):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章): 王
签订日期: 2022 年 2 月 1 日



5、投标人近三年（2021-2023）的纳税证明

2021 年纳税证明（纳税总额：1547.686755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26452号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6212)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512.63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3,736.46	0
3	企业所得税	7,859,039.58	0
4	车船税	1,420.16	0
5	教育费附加	198,744.2	0
6	增值税	6,624,806.44	0
7	地方教育附加	132,496.12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95,111.96	0
	合计	15,476,867.55	0
	其中, 自缴税款	14,950,515.27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7,945,363.15元, 2021年7,531,504.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6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064847567347





2022 年纳税证明（纳税总额：874.853894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87722号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6212)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835.87	0
2	企业所得税	4,243,705.87	0
3	教育费附加	65,072.52	0
4	增值税	4,070,843.03	0
5	地方教育附加	43,381.67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73,699.98	0
合 计		8,748,538.94	0
其中, 自缴税款		8,466,384.77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6年28,837.88元, 2017年89,397.25元, 2021年4,320,563.99元, 2022年4,309,739.8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30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303154376291





2023 年纳税证明（纳税总额：1176.785079 万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55440号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6212)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728.72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3,174.28	0
3	企业所得税	4,050,776.33	0
4	车船税	2,840.32	0
5	教育费附加	254,217.56	0
6	增值税	6,513,009.04	0
7	房产税	30,263.03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69,478.38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52,363.13	0
	合计	11,767,850.79	0
	其中, 自缴税款	11,191,791.72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421,811.52元, 2021年411,615.71元, 2022年4,466,178.59元, 2023年6,468,244.9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0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100045767370





6、投标人近三年（2021-2023）的财务报告

企业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07552022061072725239

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验

报告文号：深业审字[2022]第583号
委托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名称：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2022-05-28
报备日期：2022-06-08
签名注册会计师：付国兵 吕正耀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CPA 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0755-8831605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11号海松大厦B座401

机密 深业审字[2022]第583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1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755-88316058
传真：0755-88316058
通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11号海松大厦B座401
电子邮件：shenye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www.shenyecpa.com

如对上述报告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0755-883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0755-82738911
防伪查询网址：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册会计师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2

资产负债表（一）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产	负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2,158,076.05	4,663,891.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2	3,343,357.27	2,197,275.10	
应收票据	3	34,735,402.42	38,489,901.87	
预付款项	4	16,238,933.46	16,203,870.74	
其他应收款	5	128,024,851.99	110,870,409.27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4,500,621.19	172,425,348.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	3,472,045.47	3,664,936.95	
固定资产	7	136,490.56	132,021.5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	874,272.40	1,793,142.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82,808.43	5,590,101.01	
资产总计		198,983,429.62	178,015,449.1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3



资产负债表（二）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9	938,899.28	3,379,710.25
存货			
合同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704,971.02	30,428,885.0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资产合计		21,704,971.02	30,428,885.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	3,000,000.00	3,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5	168,278,458.60	138,586,564.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278,458.60	147,586,564.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8,983,429.62	178,015,449.1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单位：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244,915.06	168,329,479.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93,387.91	11,264,23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938,302.97	179,593,717.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363,322.84	26,672,478.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103,910.82	73,875,779.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50,294.12	17,529,969.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31,789.47	60,633,59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349,317.25	178,711,82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8,985.72	881,893.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8,538.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538.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800.81	18,716.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00.81	118,71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00.81	-108,896.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94,184.91	772,997.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3,891.14	3,890,893.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58,076.05	4,663,891.1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单位：元			
一、营业收入		128,073,308.75	159,255,454.50
减：营业成本		87,329,260.17	70,799,038.37
税金及附加		845,128.00	1,087,062.65
管理费用		25,839,058.56	23,333,960.97
财务费用		6,621,132.26	6,554,701.50
其中：利息费用		-49,455.00	33,009.35
利息收入		20	9,789.88
加：其他收益		98,487.45	9,789.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净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10,702,367.21	55,666,485.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02,367.21	55,666,485.11
加：营业外收入		33,688,260.37	37,187,762.56
减：营业外支出		662,994.86	148,542.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008,991.54	57,684,637.09
减：所得税费用		4,335,539.90	8,270,282.35
四、净利润（净收益以“-”号填列）		29,673,451.64	49,394,354.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收益以“-”号填列）		29,673,451.64	49,394,354.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收益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673,451.64	49,394,354.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单位：元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673,451.64	48,794,354.74
加：资产减值准备		-	309,012.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5,932.95	201,786.14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6,160.44	974,227.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81,088.16	-36,589,051.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23,914.00	-12,765,041.46
其他		518,542.8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8,985.72	881,893.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158,076.05	4,663,891.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63,891.14	3,890,893.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94,184.91	772,997.3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92516

名称 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国兵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11号海松大厦B座4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三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0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付国兵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 11 号海松大厦 B 座 401

经营场所: 松大厦 B 座 40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1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8]93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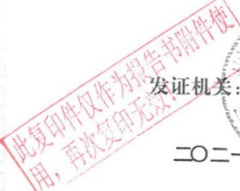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08 年 9 月 24 日

证书序号: 0012598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企业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目 录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及附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6
3. 现金流量表	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34
三、 执业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此报告于深圳国家审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会计师事务所公示
您可以通过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查询
http://www.cpa.gov.cn/ 注册会计师执业公示平台

深圳金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0755-2310180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滨河大道交汇处滨河大道7号中海大厦7楼311室

机密 深金旭财审字[2023]第 022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金额单位: 元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		16,416,584.76	12,158,976.05
应收账款	(一) 2		3,343,357.27	3,343,357.27
预收账款	(一) 3		40,868,277.98	34,735,402.42
其他应收款	(一) 4		16,213,419.64	16,238,933.46
其他流动资产	(一) 5		131,837,867.58	128,024,851.99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8,679,907.23	194,500,621.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一) 6		3,279,153.99	3,472,045.47
固定资产	(一) 7		140,490.56	136,490.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一) 8			874,272.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10,644.55	4,482,808.43
资产总计			212,090,551.78	198,983,429.62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七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存货			
流动资产合计		18,767,839.80	21,704,971.0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67,839.80	21,704,971.02
负债合计		18,767,839.80	21,704,971.02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流动负债合计		18,767,839.80	21,704,971.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6,000,000.00	6,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767,839.80	15,704,971.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67,839.80	21,704,971.02

利润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93,853,458.26	128,073,388.75
减：营业成本		84,238,130.28	61,378,200.13
税金及附加		629,568.64	845,128.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		8,985,759.34	65,744,959.60
加：营业外收入		638,660.90	662,964.86
减：营业外支出		328,456.50	356,250.29
三、利润总额		9,295,963.74	66,051,674.17
减：所得税费用		3,135,213.24	4,835,539.90
四、净利润		6,160,750.50	61,216,134.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60,750.50	61,216,134.27
少数股东损益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0,750.50	61,216,134.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利润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60,750.50	61,216,134.27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513,884.26	128,243,915.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7,887.90	90,093,38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675,996.36	218,337,302.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179,816.68	41,363,322.8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321,565.64	72,002,930.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76,420.85	61,231,78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77,803.17	174,598,04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193.19	43,739,259.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2,361.79	94,800.8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2,891.4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470.31	94,800.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470.31	-94,800.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0,722.88	43,644,459.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16,496.76	12,158,676.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57,219.64	15,523,135.11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GPBX55

名称 深圳金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排



成立日期 2019年02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7号
中海慧智大厦2栋511室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00168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金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黄排

主任会计师：黄排

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7号中海慧智大厦2栋511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92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9]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9年5月30日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企业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目 录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及附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6
3. 现金流量表	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32
三、 执业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本所经广东省司法厅依法核准登记并取得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94422E，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安路 1 号 1 楼 101 室。

深圳金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0755-25101709 地址: 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 7 号中海慧智大厦 2 栋 511 室

机密 深金旭财审字[2024]第 035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金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1	23,413,429.82	16,416,584.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七（一）2	3,343,357.27	3,343,357.27
应收票据	七（一）3	38,926,742.06	40,868,277.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一）4	16,213,419.64	16,213,419.64
其他应收款	七（一）5	144,363,943.27	131,837,867.58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6,260,892.06	208,679,907.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一）6	3,086,262.51	3,279,153.99
固定资产	七（一）7	147,020.65	140,490.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33,283.16	3,419,644.55
资产总计		229,494,175.22	212,099,551.78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收款项	七（一）8	937,729.78	777,112.04
合同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七（一）9	5,293,021.86	4,793,041.55
应交税费	七（一）10	7,643,594.14	6,041,247.39
其他应付款	七（一）11	11,656,767.93	7,165,937.9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5,515,053.71	18,767,839.8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515,053.71	18,767,839.80
负债合计		25,515,053.71	18,767,839.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七（二）12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一）13	3,000,000.00	3,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七（一）14	194,979,121.51	184,331,711.9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979,121.51	193,331,711.9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979,121.51	193,331,711.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515,053.71	18,767,839.80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利润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七（二）1	104,726,199.19	93,853,458.26
减：营业成本	七（二）1	54,794,662.39	54,258,130.24
税金及附加	七（二）2	707,953.65	629,568.6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二）3	18,118,634.87	20,119,530.21
其中：研发费用		5,760,526.52	2,327,622.32
财务费用	七（二）4	-21,193.67	-102,145.5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3,749.39	-111,669.4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31,126,141.55	18,948,374.68
加：营业外收入	七（二）5	29,771.79	638,660.90
减：营业外支出	七（二）6	748,309.42	328,456.30
三、利润总额		30,407,604.32	19,258,579.28
减：所得税费用	七（二）7	7,718,208.33	3,135,213.24
四、净利润		22,689,395.99	16,123,366.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89,395.99	16,123,366.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利润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8.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9.现金流量套期准备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689,395.99	16,123,366.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818,311.95	103,512,884.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77,870.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71.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848,123.74	98,635,013.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794,662.39	66,179,816.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244,911.04	60,325,565.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24,315.23	8,112,779.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58,303.23	-39,175,420.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405,603.47	95,442,74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42,520.27	3,213,255.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6,075.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2,891.4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75.21	-1,045,653.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75.21	-1,045,653.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96,445.06	4,258,987.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46,984.76	12,158,076.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43,429.82	16,416,984.76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GPBX55



名称 深圳金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排

成立日期 2019年02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7号中海慧智大厦2栋511室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金旭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黄排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7号中海慧智大厦2栋511室

经营场所 三路7号中海慧智大厦2栋511室

证书序号: 00168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92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9]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9年5月30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7、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区复兴路市政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p> <p>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p>	

备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两处同时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备案信息”截图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郑学军	总经理	选举
郑学军	董事长	由股东（大）会或股东选举、委派产生
郑小燕	监事	选举
刘威	董事	选举
李道远	董事	选举
韩欢欢	董事	选举
吕彬	董事	选举

 信息打印



8、拟投入项目总监不得更换承诺书

拟投入项目总监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区复兴路市政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拟投入项目总监不得更换的承诺	<p>我司承诺：</p> <p>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并及时任命，确保及时到岗到位。</p> <p>2. 原则上项目总监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等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形外，还需要支付违约金，即每次支付 1 万元。</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p> <p>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p>

备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备案信息”截图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
 [许可经营信息](#) |
 [股东信息](#) |
 [成员信息](#) |
 [变更信息](#) |
 [股权质押信息](#) |
 [法院冻结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郑学军	总经理	选举
郑学军	董事长	由股东（大）会或股东选举、委派产生
郑小燕	监事	选举
刘威	董事	选举
李道远	董事	选举
韩欢欢	董事	选举
吕彬	董事	选举



二、投标人业绩

近三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已竣工市政工程监理
业绩一览表（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合同价（万元）	类型（投标人自行勾选其一）	开竣工日期（年、月）	工程所在地
1	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监理）	项目全长 969.383 米，红线宽 30 米，双向四车道，城市次干道。	127.624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概算投资额 0.6551 亿元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工程总造价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结算总价	2019.11.2-2022.6.20	深圳市宝安区
2	坪河北路市政工程（监理） （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城市支路，全长约 1.39 公里，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双向 2 车道；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岩土、交通设施、桥梁、给水、电力、通信、照明、绿化、雨污、拆除、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等	102.2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概算投资额 0.4988 亿元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工程总造价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结算总价	2021.7.21-2023.6.29	深圳市坪山区
3	龙华二线拓展区龙塘二路（向荣路-景龙南路）、景龙南路（民益路-民塘路）、民悦南路（景龙南路-大洋西街）工程（监理）	城市次干道及城市支路，全长 2774 米，红线宽 30/15/16 米 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电力、通信及管线改迁等	120.913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概算投资额 0.4735 亿元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工程总造价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结算总价	2017.4.15-2022.1.18	深圳市龙华区
4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监理）	总长度约 14.6KM。包括滨水景观建设、绿化、标识、公共配套及服务设施等内容。增加补充特色景点建设、植物景观建设、一河两岸道路系统的建设、园内主要活动设施及园区配套设施完善。	736.22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概算投资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安工程总造价 4.0103 亿元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结算总价	2018.10.18-2021.11.26	深圳市光明区
5	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项目 监理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511 个小区、119280 户水管网改造及道路工程（拆除及恢复）	1802.2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概算投资额 14.25 亿元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工程总造价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结算总价	2018.10.28-2022.10.25	深圳市罗湖区



6	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中段) (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城市主干道, 全长6.36公里, 双向8车道, 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岩土、交通、桥梁、给排水、电气、燃气、海绵城市、综合管廊、智慧交通、交通监控、地下通道、河道改造及截污、管线改迁、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等	1893.3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概算投资额 12.4567亿元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工程总造价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结算总价	2021.6-至今	深圳市坪山区
7	金辉路综合管廊工程、金辉北路市政工程(监理)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综合管廊: 全长2611.41米, 主要包括围护结构、管廊主体、入廊管网、交通疏解、道路恢复、管线改迁及恢复、绿化工程等; 市政工程: 城市次干道, 全长1630米, 道路红线宽40米, 双向4车道; 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箱涵、交通、绿化、给水、排污、电力、照明、通信、交通监控等	885.98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概算投资额 7.5791亿元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工程总造价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结算总价	2020.1-至今	深圳市坪山区
8	汕尾市区中轴西路市政工程 监理	道路全长3207.8米, 规划宽度40米, 双向6车道, 设计主要内容有: 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通讯地下管线工程、交通工程等	374.451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概算投资额 2.3991亿元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工程总造价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结算总价	2019.12-至今	汕尾市

备注:

- 1、数量上限为5项, 若超过5项, 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5项;
- 2、时间以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 3、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 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和交(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等页面; 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 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与证明材料不一致, 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1、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6-54-01-702536002001

标段名称：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27.6244万元

中标工期：545

项目经理(总监)：陈庆发



本工程于 2019-05-2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己发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

• 日期：2019-07-22

查验码：702055485741226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监理合同（合同签订日期：2019.7）

沙井街道建书201(9)年第1463号

工程编号：2018-440306-54

：-01-702536002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 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沙井街道，起点为环镇路，终点为宝安大道。项目全长 969.383m，红线宽 30m，双向四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项目主要工程内容：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交通监控工程等。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II 级

5. 投资性质：100% 政府投资

6. 工程总概算投资额：9037.22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6551.528024 万元

其它：本项目监理费暂定为人民币 127.6244 万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
2. 市政公用工程：
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
3. 其他工程：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545日历天；（或自发出开工令为准起至竣工验收合格止，暂计545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730日历天；（或自竣工验收合格起至保修期完成止，暂计730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日期：2022.6.20）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验收日期：2022.6.20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寮丰路
工程规模	本项目全长 969.383m, 红线宽30m, 双向四车道, 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	工程造价(万元)	5588.194438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工程用途	城市次干道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632	开工日期	2019.11.02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2018-440306-54-01-702536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61012336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112000102
施工单位	深圳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D144058875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6387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振东
副组长	赵家祺、张志开、高志军
组员	徐胜远、蒋艳、李让、黄志敏、勒俊平、赵连涛、周鹃花、李妍、张玉婷、陈志国、居永杰、宋勇飞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绿化工程	陈振东	蒋艳、黄志敏、居永杰
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	高志军	李让、张玉婷、勒俊平
电气工程、燃气工程	赵连涛	李妍、周鹃花、徐胜远、
质保资料	赵家祺	陈志国、张志开、宋勇飞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施工单位已按照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完成了施工任务，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并满足使用功能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工程技术资料齐全、完善、有效；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
 姓名：黄承珂
 注册号：1200010-CD112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让
 注册号：G101208-MY026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高亮军
 注册号44019589
 有效期2025.02.24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蒋艳
 粤144111118533(00)
 市政
 2023.12.06
 深圳信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高亮军
 注册号44019589
 有效期2022.02.24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6月20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0日
--	---	---	---	--



2、坪河北路市政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0-440317-48-01-701820001001

标段名称：坪河北路市政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预选招标子工程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02.213万元

中标工期：360日历天+2年保修期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5-2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6-11



查验码：8289913244519260

查验网址：zj1.sz.gov.cn/js.jy



监理合同（合同签订日期：2020.7.7）

合同编号：SPJG-SG-JL-2020-26号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
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坪河北路市政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托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7月7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程学庆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6212

法定代表人：尚斌乾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28D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坪河北路市政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坪山区竹坑片区，东西走向，西起兰景中路，东接竹园路，全长约 1.39 公里，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双向 2 车道，道路红线宽 20 米，设计时速为 3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岩土、交通设施、桥梁、给水、雨水、污水、电力、通信、照明、绿化、拆除、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等工程。

招标（委托）范围：施工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不含电力管线迁改工程）

4. 工程类别：市政工程 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6125.03 万元，招标（委托）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4988.38 万元
（不含电力管线迁改工程）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朱江，身份证号码：430303197409251516，注册号：44007878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大写壹佰零贰万贰仟壹佰叁拾元整（¥ 102.2130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97.3457	4.8673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 项目管理一 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后贰年期满止，总计 1090 日历天。服务期限届满，但项目尚未通过验收并获取移交证书的，则监理服务期限顺延至获取移交证书为止，且监理服务费用不因服务期限的延迟而调整；若通过验收的期限在保修期内，则服务期限至保修期满。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止，共 36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起至贰年期满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年7月7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双方各执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生效。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	方：（公章）	乙	方：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 报业大厦 28D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授权委托人：		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经 办 人：	
电 话：		电 话：	0755-8351631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09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银 行 账 号：		银 行 账 号：	44201508000052522534
签 订 日 期：		签 订 日 期：	



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日期：2023.6.29）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坪河北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9日

发出日期： 2023年6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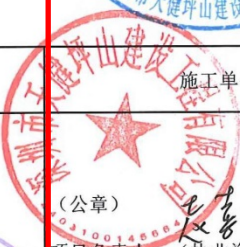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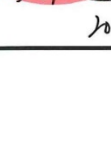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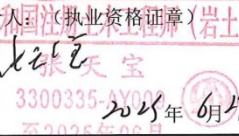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坪河北路市政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竹坑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路线全长1.39k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单跨16m空心板桥一座	工程造价（万元）	4543.387092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1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805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1053-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天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5月7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1-0805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管-4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竣·通-8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已经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档案齐全完整，验收合格。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 安装	/	
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 位 (范围)	/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意 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6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6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6月2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6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岩土)  姓名: [Signature] 注册号: 3300335-A0022 有效期至: 至2026年08月



获奖证明 (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GUANGDONG MUNICIPAL INDUSTRY ASSOCIATION
广东省5A级社会组织

搜索

首页 协会概况 会员管理 专家管理 培训系统 会议系统

关于公布2023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名单的通知

来源: 本站 作者: gdszadmin 发布时间: 2023-07-11 16:31:47 浏览次数: 5012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审办法》，我会组织专家组对申报项目进行了检查审核。经公示，未收到任何异议，现将48项获2023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名单，予以公布并颁发证书。

附件：[1.2023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名单](#)
[2.领取证书注意事项](#)

首页 协会概况 会员管理 专家管理 培训系统 会议系统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618号A座方志馆12楼1203室 邮编：510635
电话：83335747、83373351 监督和接受投诉电话:83353713 邮箱：649522342@qq.com
广东市政QQ:649522342、2217104009、1945927159（省优专用）
粤ICP备13021922号



Copyright © 2022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技术支持：广州坤琪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市政工程行业协会

粤市协（2023）69号

关于公布2023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名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审办法》，我会组织专家组对申报项目进行了检查审核。经公示，未收到任何异议，现将48项获2023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名单，予以公布并颁发证书。

- 附件 1. 2023 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名单
2. 领取证书注意事项





2023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项目名单

序号	备案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 (万元)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承建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经理	安全员	总监理工程师
14	2021-104	肇庆高新区北部（创新大街以北）划定区域产业园综合开发项目-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创新大街升级改造工程	1002927.9	中铁建投（肇庆）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闫占印	许尧	刘晶
15	2021-113	锦强路（彩虹路-金田路段）交通与空间环境综合提升工程	6957.282981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鲁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李勇	庄凯特	张才敏
16	2021-120	阳江市环保工业园环保中隔、环保一路改造工程	2308.38	阳江市环保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	广东万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瑞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赵日东	袁正强	田方军
17	2021-193	云浮市云安区锦源污水处理厂	2831.45	云浮市云安区锦源污水处理厂有限公司	/	江门市市政建设工程总公司	广东粤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林建光	林建光	陈六祥
18	2021-129	坪河北路市政工程	4543.287092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赵喜泽	黎志衍	朱江
19	2021-111	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盐仔角上段段）	14952830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事务署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曹杰	陈一能	刘俊博
20	2022-21	深圳市沙井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	139975.23	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	张明日	陶浩、刘文波	杜善讯
21	2022-15	省道S374 线南山首途至麻章田寮村段改建工程(湛江大道)PPP项目路面工程标段	105400	中建湛江大道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中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	陈子寅	刘改生	黄生
22	2022-17	广东电网新垦立交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电缆隧道土建部分）标段一	16375.3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	/	广东富福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德利工程有限公司	曹蕾	陈磊、张伟	王欢贵
23	2022-18	广州市增城区正果拦河坝重建工程	15233.84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建设管理所	/	广东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科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平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亮	江朝建	谭登荣
24	2022-29	永九快速工程BCC1段施工总承包	20250.9878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建项目管理中心	/	广东华融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廖云	熊杰、李成威	罗刚
25	2022-68	东江科技园东兴片区基础设施项目	10840.629561	惠州市高新科技工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耐贤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鑫兴泰建设有限公司/惠州城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伟	陈进锋	纪锦涛
26	2022-70	金龙大道（惠城段）快速化改造工程	100730	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惠州市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刘俊杰	田成益、蓝广华、王茂霖、郭石柱、于航	曹晓晖



3、龙华二线拓展区龙塘二路（向荣路-景龙南路）、景龙南路（民益路-民塘路）、民悦南路（景龙南路-大洋西街）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防伪码：5630816554234835

197

中标通知书

编号：20141020002B

工程编号：44031020140156001

工程名称：龙华二线拓展区龙塘二路（向荣路-景龙南路）、景龙南路（民益路-民塘路）、民悦南路（景龙南路-大洋西街）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抽签时间：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人民币] 120.913900万元

（大写：壹佰贰拾万零玖仟壹佰叁拾玖元）

中标工期：113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肖孝辉

资格证书号：0130117

本工程于_____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_____公开抽签，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_____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施工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_____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_____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招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2014年10月20

本中标通知书，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监理合同（合同签订日期：2014.11）

中监合2014-136
正本

工程编号：44031020140156001

深龙华建管合

合同编号：[2014] 监理-19

深圳市工程建设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龙华二线拓展区龙塘二路（向荣路—景龙南路）、景龙南路（民益路—民塘路）、民悦南路（景龙南路—大洋西街）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

委托人： 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监理人： 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华二线拓展区龙塘二路（向荣路—景龙南路）、景龙南路（民益路—民塘路）、民悦南路（景龙南路—大洋西街）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

3. 工程规模：本工程位于民治办事处，其中龙塘二路（向荣路—景龙南路）长约 779 米，红线宽 15 米，双向 2 车道，属城市支路；景龙南路（民益路—民塘路）长约 1457 米，红线宽 30 米，双向 4 车道，属城市次干道；民悦南路（景龙南路—大洋西街）长约 538 米，红线宽 16 米，双向 2 车道，属城市支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电力、通信及管线迁改工程等。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5309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4735.65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___/___

2. 市政公用工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电力、通信及管线迁改工程等施工及保修阶段的工程监理。

3. 其他工程：___/___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2014 年 11 月 25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29 日止，共 400 日历天；（以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2. 保修阶段自 2015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以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的日期为准）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贰拾万零玖仟壹佰叁拾玖元整（¥1209139.00）。其中：

1、施工阶段：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规定，本次招标部分的监理服务收费的计费额暂按建安工程费 4735.65 万元计取，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高程调整系数 1.0，专业调整系数 1.0，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暂定为 115.1561 万元。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的最终计费额以审计部门审定的施工结算价（不含）为准，监理服务酬金不因工期、政策的变化而调整。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由基本费用（占 80%）和绩效费用（占 20%）组成。基本费用根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乘以 80%确定；监理人应得的绩效费用根据监理人的合同履约评价得分，按下列方法确定：

$$\text{绩效费用} = (\text{履约评价得分} - 80) / 20 \times \text{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 \times 20\%$$

履约评价得分在 80 分以下，实际绩效费用为零；履约评价得分在 60 分以下，履约不合格，委托人将报请主管部门对监理人作不良行为记录，并拒绝监理人 2 年内参加委托人的其他工程投标。

最终结算价格需接受龙华新区审计部门的审计，并以其审计结论为准。

2、保修阶段：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的 5%计取，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暂定为



5.7578 万元。

最终结算价格需接受龙华新区审计部门的审计，并以其审计结论为准。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肖孝辉，身份证号码：430421197904134630，注册号：44011436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八 份，双方各执 四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住所： 深圳市龙华新区梅龙大道 98 号国鸿工业
区 3 栋 4-5 层
邮编： 518109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合同订立时间：

监理人：  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海支行
账号： 4420 1508 0000 5252 2534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
区报业大厦 28D
邮编： 518100
电话： 0755-83510877
传真： 0755-83515633
电子邮箱： zhonghangjl@126.com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变更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700557178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日期：2022.1.18）

龙华新区龙塘二路（向荣-景龙南路段）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龙华新区龙塘二路（向荣-景龙南路段）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1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华新区龙塘二路（向荣-景龙南路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万元）	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用途	城市支路
施工许可证证号	LHXX20170006	开工日期	2017年5月2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龙华监[2017]111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A144002073-10/2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4002073-8/6
施工单位	厦门中联永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35012291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6387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汤铁城
副组长	黄进、赵建华
组员	岳乃军、丁义诚、王亚隆、周旭良、高策、陈鹏、何进、耿士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汤铁城	黄进、赵建华、岳乃军、丁义诚、王亚隆、周旭良、高策、陈鹏、何进、耿士峰
电气工程	汤铁城	黄进、赵建华、岳乃军、丁义诚、王亚隆、周旭良、高策、陈鹏、何进、耿士峰
给排水工程	汤铁城	黄进、赵建华、岳乃军、丁义诚、王亚隆、周旭良、高策、陈鹏、何进、耿士峰
交通工程	汤铁城	黄进、赵建华、岳乃军、丁义诚、王亚隆、周旭良、高策、陈鹏、何进、耿士峰
绿化工程	汤铁城	黄进、赵建华、岳乃军、丁义诚、王亚隆、周旭良、高策、陈鹏、何进、耿士峰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龙华新区龙塘一路向东（一标段）工程

主持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事务署		主持人	汤斌斌
会议地点			会议日期	2022.1.18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电话	
王海平	龙华区住建局		23336521	
白铁刚	建筑事务署		13713676720	
丁文斌	深圳市政院		13928495729	
赵建华	厦门中联永亨		13415162148	
董建	深圳市中建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8688624828	
王守	- - -		126004257)3	
周心全	深圳市政院		18820940750	
高军	-		18589081236	
陈鸣	深圳市政院	勘察员	18938047926	
侯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13316343086	
李成明	龙华区住建局	监督员	23336528	
杨朝金	龙华区住建局	监督员	23336511	
潘高	龙华区住建局		23336529	
程建	厦门中联永亨		13058001544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检查，该项目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完整齐全、真实有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现行法律规定，质量符合验收要求，综合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22年 1 月 18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18783 有效期至 2024.07.17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龙华二线拓展区上塘路（腾龙路-民塘路）工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龙华二线拓展区上塘路（腾龙路-民塘路）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华二线拓展区上塘路（腾龙路-民塘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万元）	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用途	城市次干道
施工许可证证号	LHXX20170005	开工日期	2017年4月1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龙华监[2015]027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A144002073-10/2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4002073-8/6
施工单位	厦门中联永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35012291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6387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汤铁城
副组长	黄进、杨强
组员	岳乃军、丁义诚、王亚隆、周旭良、高策、陈鹏、何进、耿士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汤铁城	黄进、杨强、岳乃军、丁义诚、王亚隆、周旭良、高策、陈鹏、何进、耿士峰
电气工程	汤铁城	黄进、杨强、岳乃军、丁义诚、王亚隆、周旭良、高策、陈鹏、何进、耿士峰
给排水工程	汤铁城	黄进、杨强、岳乃军、丁义诚、王亚隆、周旭良、高策、陈鹏、何进、耿士峰
交通工程	汤铁城	黄进、杨强、岳乃军、丁义诚、王亚隆、周旭良、高策、陈鹏、何进、耿士峰
绿化工程	汤铁城	黄进、杨强、岳乃军、丁义诚、王亚隆、周旭良、高策、陈鹏、何进、耿士峰
通信迁改工程	汤铁城	黄进、杨强、岳乃军、丁义诚、王亚隆、周旭良、高策、陈鹏、何进、耿士峰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鹏芯}龙华中线拓展区工程路（~~坪山~~路-凤塘路）工程

主持单位	深圳市中发区建筑工务署		主持人	汤铁城
会议地点			会议日期	2022.1.18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电话	
汤铁城	区建筑工务署		13713626722	
丁义斌	深圳市政院		13928495709	
杨富强	厦门中联永亨	项目负责人	18818472427	
董建	深圳市中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688624838	
王江		12600435113	
周仕良	深圳市政院	设计	18820980762	
陈鸣	深圳市政院	勘察	18938047926	
何卫	深圳市中发建设集团		13310543086	
王海平	龙华质安站		23336521	
李山	龙华质安站	监督员	23336128	
杨朝会	龙华质安站	监督员	15919770952	
唐鸣	龙华质安站	-	23336529	
程强	厦门中联永亨		13058001544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检查，该项目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完整齐全、真实有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现行法律规定，质量符合验收要求，综合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22年1月18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4、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监理）

中标通知书

240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63690004001

标段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736.22万元

中标工期：1568

项目经理(总监)：李正龙

本工程于 2017-02-2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7-04-10



查验码：8309919690207766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监理合同（合同签订日期：2017.7.4）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光建监理【2017】27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监理）

工程地点：光明新区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受托人：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监理）

2. 工程地点：光明新区

3. 工程规模：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范围为茅洲河干流区域、新陂头河及楼村水部分河段，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景观工程。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李正龙，身份证号码：430521197001042853，注册号：44015100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人民币柒佰叁拾陆万贰仟贰佰元整（¥ 7362200.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109.36	597.01	29.85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7 年 03 月 16 日起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止，总计 1568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年；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年；
3. 设计阶段：自 2017 年 03 月 16 日起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472 日历年；
4. 施工阶段：自 2017 年 03 月 16 日起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837 日历年；
5. 保修阶段：自 2019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年；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年；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年。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7 年 7 月 4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3. 本合同一式 14 份，其中正本 2 份，副本 1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5 份，其余 4 份用于办理施工许可。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盖章)
住所：光明新区光明大道旁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任华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755-88211738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D
邮编：518009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高洲乾 (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01508000052522534
电话：0755-83516318
传真：0755-83515633
电子邮箱：/



企业名称变更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700557178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日期：2021.11.26）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
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1 年 11 月 26 日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40103.0887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园林景观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1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GMSW-2020-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02073-8/7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144002073-10/5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CYLZ·粤·0054·壹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6387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石心
副组长	黄联华
组员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黄联华 郑宇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孙建华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李超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张银 张银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绿化工程	陈石心	李超
园建工程	黄联华	张银
给排水工程	黄联华	张银
电气工程	郑宇	孙建华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已按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建设任务，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规范规定，外观观感良好，资料齐全。竣工工作组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1年11月26日

<p>建设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i>苏松伟</i></p> <p>法人代表：</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项目总监： <i>李树</i></p>  <p>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15100 有效期 2024.01.27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i>李树</i></p> <p>法人代表：</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i>孙建华</i></p>
--	--	---	------------------------------------	---



5、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项目监理

中标通知书

283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3201800640001001
标段名称：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802.258719万元
中标工期：1508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庞成平

本工程于 2018-06-1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8-08



查验码：3148928662985227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监理合同（合同签订日期：2018.9.21）

工程编号：

饮用水入户 合同编号：2018-002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 托 人：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局

受 托 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根据深圳市水务局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实施方案，第二阶段罗湖区计划改造小区数量为511个小区，共计约119280户居民。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42500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廖成平，身份证号码：140203197411282931，注册号：44003745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捌佰零贰万贰仟伍佰捌拾柒元壹角玖分（¥18022587.19）。

其中：



的基础垫层、路基垫层、围墙、管井、管沟、挡土坡砌筑等指定工程部位，应该全面使用经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认定的绿色再生材料。受托人应对本工程使用绿色再生建材的情况实施监督，对承包人落实建筑废弃物减排与利用情况实施监督，若出现未按规定施工的情况，应当及时向委托人和建设主管部门报告。

9.4 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

9.4.1 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按照本条款执行。协议书中的“五、签约酬金”为暂定价；通用条件中的监理酬金相关条款、专用条件中的“5 酬金的计取与支付”、“第 27 条变更”、“6.2 变更”为不适用条款。

9.4.2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价）为（大写）：壹仟捌佰零贰万贰仟伍佰捌拾柒元壹角玖分（¥18022587.19），其中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大写）：壹仟柒佰壹拾陆万肆仟叁佰陆拾捌元柒角伍分（¥17164368.75）、保修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大写）：捌拾伍万捌仟贰佰壹拾捌元肆角肆分（¥858218.44）。监理服务总酬金包含受托人提供的施工阶段监理服务、保修阶段监理服务全部监理费。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下浮率%，保修阶段监理酬金为施工阶段监理收费的 5% 计取。合同生效且受托人管理人员及设备进场后，提出支付申请、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金额同预付款额度），及税务发票等，经承接项目审核后报委托人审批，委托人审批后支付。

9.4.3 监理酬金已包括了为完成本工程全部监理服务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自备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费用、保险、税费和利润等。监理服务酬金结算款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的规定计取，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结算价款以发改部门批准的投资概算中受托人实际提供监理服务的相应部分工程建安工程费作为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收费的计费额，用直线内插法确定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 $\text{施工监理服务收费} = \text{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 \times (1 - \text{中标下浮率})$ ； $\text{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 = \text{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 \times \text{专业调整系数} \times \text{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times \text{高程调整系数}$ ； $\text{保修监理服务收费} = \text{施工监理服务收费} \times 5\%$ ； $\text{监理酬金} = \text{施工监理服务收费} + \text{保修监理服务收费}$ 。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 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高程调整系数为 1。最终监理酬金结算价以政府认定部门的审定价为准并不得超过发改部门批准的投资概算中的监理收费额。最终的施工阶段监理收费的计费额可能因监理服务内容变动出现调整，服务期内不因施工阶段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1716.436875	85.821844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8 年 05 月 15 日起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总计 1508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8 年 05 月 15 日起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778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0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8.9.21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 10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5 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湾大道特区报业大厦 28D
邮编：518009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01508000052522534
电话：0755-83516318
传真：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第一批（**竣工验收日期：2022.10.25**）

深圳市市政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
（第一批）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25日



一、工程概况及参建单位主要负责人

工程名称	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第一批）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赵久青	开工证号	深罗水备[2018]08005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车跃龙	合同造价	96253.01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庞成平	开工日期	2018-10-28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小龙	完工日期	2021-06-07
		技术负责人	杨建	验收日期	2022-10-25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学思	工程地点	罗湖区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工程规模					
工 程 内 容	给水工程	<p>1、土方工程：挖方 110728.14m³，中粗砂回填 24652.95m³，石粉渣回填：69028.21m³，回填素土 8072.73m³。</p> <p>2、管道主体工程：管道砂垫层 12652.22m³，管道铺设：埋地管道采用球墨铸铁给水管 DN100 管 36111.64m、DN150 管 29703.92m、DN200 管 10060.76m、DN80 管 32698.38m，爬墙管采用薄壁不锈钢管 DN20~DN200 共计约 1007258.6m。</p> <p>3、附属构筑物：新建砖砌圆形立式闸阀井 994 座。</p> <p>4、道路恢复：拆除混凝土路面 101449.53m²，恢复混凝土路面 101401.78m²，拆除和恢复 6%水泥稳定石粉渣基层 101401.78m²，拆除砖路面后恢复 23298.52m²。</p>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赵久青
组员	庞成平、谢小龙、车跃龙、赵学思、彭中意、魏华锐、杨建、张远臣

2、专业组（如有）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管道工程	赵久青	谢小龙、车跃龙、魏华锐
道路工程	庞成平	彭中意、赵学思、杨建、张远臣

（二）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三)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管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结论：
本工程于 2021 年 06 月 07 日完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验收组结论：

- 1、施工单位已按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了全部建设任务。
- 2、本工程使用的管材、砂、石、水泥、钢筋等原材料已按规范要求见证送检，结果合格。
- 3、本项目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 252 个子单位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复核，所有子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 4、管道工程外观质量、道路工程外观质量、构筑物工程外观质量均评定为合格。
- 5、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 6、竣工验收资料基本齐全。

竣工验收组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年月日
---	--	--	--	--



竣工验收报告~第二批（竣工验收日期：2022.12.9）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第二批）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9日

发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第二批）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03个小区	工程造价（万元）	44469.78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9日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第【2019】047号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程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12月30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齐全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验收组结论： 1、施工单位已按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了全部建设任务。 2、本工程使用的管材、砂、石、水泥、钢筋等原材料已按规范要求见证送检，结果合格。 3、本项目划分为1个单位工程100个子单位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复核，所有子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4、管道工程外观质量、道路工程外观质量、构筑物工程外观质量均评定合格。 5、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6、竣工验收资料齐全。 竣工验收组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所有施工内容。	
	设备安装	无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2年12月9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沈成平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1003745 有效期至2025.04.14 2022年12月7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 谢小光 项目负责人 注册号：1131310729638(00) 市政 2022.04.28 2022年12月7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注册号：1200011-CS006 至2022年12月 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姓名：赵丙君 注册号：1200011-A1016 有效期至：至2023年06月 年 月 日</p>
			



获奖证明

今天是2023年05月24日，星期三，欢迎访问深圳建筑业协会官网

微信视频号 微信公众号 协会OA 联系我们



深圳建筑业协会
Shenzhen Construction Industry Association
A A A A A 级 协会

促进行业发展 维护行业整体利益 维护会员合法权益

协会概况 | 行业分会 | 职业培训 | **评优评奖** | 资料下载 | 协会党建 | 会员中心

请输入检索关键词

工程评优 信用评价 优秀人物 申报登陆

您现在的位置: 网站首页 >> 工程评优 >>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年度 中行 搜索

序号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建筑面积	年度
1	北京之光家园桩基础和主体工程	上海远东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唐鹏飞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胡军华	128468.27	2022,上半年
2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4-6栋项目基础及主体工程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鲁晓通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谢士德	257481.14	2022,上半年
3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门诊住院综合楼及养老楼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徐建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李道远	181530.1	2022,上半年
4	柏悦湾商务中心主体工程	江苏普江建集团有限公司	王磊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张秀	372547.89	2022,上半年
5	观澜大水坑综合停车场工程项目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郑捷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赵成君	104103.4	2022,上半年
6	星河雅宝高科创新园三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刘清春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田宏伟	322017.73	2021,下半年
7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1-3栋项目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范林飞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方瑞志	256249.63	2021,下半年
8	新合路学校（二期）主体工程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陈林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刘巍	81600.78m²	2021,下半年
9	合正方州润园1栋、2栋、3栋、4栋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汪一淋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高建午	322831.33	2021,下半年
10	合正方州弘园1-4栋；合正方州雅居1-3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童婷婷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高建午	317235.15	2021,下半年
11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园山工区）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有限公司	郑岳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庞成平		2021,下半年
12	安居深乐村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茂东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高建明	442729.8	2021,上半年
13	金辉路综合管廊工程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尹剑辉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李正龙	20000	2021,上半年
14	市第十八高级中学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吴勇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魏春雷	73000	2021,上半年
15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三所三队一中心1号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刘海平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黄蔚	55502.67	2021,上半年
16	安唐瑞龙苑项目主体工程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钱启斌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赵亚红	136241.98	2021,上半年
17	海德园项目主体工程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邱伟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程传信	232484.12	2021,上半年
18	库坑中学主体工程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唐城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崔哲平	58124.19	2020,下半年
19	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王国力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庞成平		2020,下半年
20	蛇口文体公园主体工程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赖晓敏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张重阳	21574.13	2020,下半年

1 2 3 4 5 7 下一页 > 1 Go 每页20条记录, 共137条记录

协会概况 | 协会杂志 | 在线申报 | 入会申请 | 联系方式

版权所有 © 2004-2022 深圳建筑业协会 协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深云西二路天健科技大厦（天健创智中心）A塔三楼东 邮编 518073
协会理事QQ群: 397254220 协会会员QQ群: 330621409 协会总工程师委员会QQ群: 374381445
开发与运维: 深圳市科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网站备案号: 粤ICP备15016330号

上级领导部门
各级行业协会
友情链接网站



6、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中段）（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7-440317-48-01-702905002001

标段名称：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中段）（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893.3200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4-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5-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5-27

黄明政

查验码：923655459822779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服务合同（合同签订日期：2021.6.24）

合同编号：SPJG-SG-IL-2021-29 号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 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 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中段）（项目管理与
工程监理一体化）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 托 人：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和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

签订日期：2021 年 6 月 24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黄明政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1877217N

法定代表人：张晓春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高厦 1 栋 C 座 1210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6212

法定代表人：尚斌乾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D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中段）（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坪山区，起于沙湖路（接坪山大道南段），止于丹梓大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全长 6.36 公里，红线宽 60 米，双向 8 车道，设计速度为 5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岩土、交通、桥梁、给排水、电气、燃气、海绵城市、综合管廊、智慧交通、交通监控、输龙大道下穿通道、河道改造及截污、管线迁改、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工程等，不包含绿化景观工程。

4. 工作范围：

（1）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报批报建管理、设计管理、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工程技术管理、工程结算管理、档案与信息管理等。



理、工程决算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质量安全管理工作、项目组织协调管理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招标人已实施的除外）

（2）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不含燃气工程、燃气迁改工程、10KV 电力管线迁改工程、110kV 电力管线迁改工程、通信迁改工程（治安监控-监控设备迁移部分）、通信迁改工程监理服务内容。

（3）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4）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6.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7. 工程概算投资额：政府投资 100%；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24567.53 万元（不含电力、通信、燃气及军用光缆等管线迁改工程，燃气工程）。

8.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覃国添，身份证号码：441802197512141474，职称等级：高级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陈胜平，身份证号码：42220119700515085X，注册号：44005969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捌佰玖拾叁万叁仟贰佰元整（¥18933200.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	/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1803.16	90.16	/	/

六、工作期限

项目管理服务期限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后二年期满止，总计1825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止，共1095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起至贰年期满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年6月24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双方各执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生效。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 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公章）

地 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5068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2021-06-24

乙 方：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10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电 话：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东湖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17600052544572

签订日期：

乙 方：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28D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电 话：

邮政编码：518009

开户银行：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银行账号：211210179118000002

签订日期：



联合体协议

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中段）（项目管理与工程 工程监理一体化）联合体合作协议书

联合体单位：（甲方）：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1877217N

法定代表人：张晓春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210

联合体单位（乙方）：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6212

法定代表人：尚斌乾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D

甲乙双方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以联合体投标的形式参与了“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中段）（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的投标，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中标该项目，建设单位（委托方）为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并已与之签订了该项目服务合同（合同名称：《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中段）（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服务合同》，合同编号：SPJG-SG-JL-2021-29 号，以下简称“服务合同”）。为了能顺利履行该项目服务合同，完成合同中约定的相关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联合体合作协议书。

第一条 合作范围

以该项目服务合同及本联合体合作协议书为基础，在满足国家、省、市、地区以及项目委托方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开展“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中段）（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合同中约定的相关工作。



第二条 双方工作内容、酬金计取与支付方式

一、双方工作内容：

甲乙双方按本协议约定，各自负责相应的专业工作内容，并依法独立承担各自工作范围内的法律责任。本协议未覆盖的工作内容以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及《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中段）（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服务合同》相关约定为准。

1、甲方工作内容：

负责项目管理工作，包含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报批报建管理、设计管理、合同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工程技术管理、工程结算管理、档案与信息管理等、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现场施工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运营或维护期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质量安全、项目组织协调管理以及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项目委托方已实施的除外）。本项目设计阶段已完成，项目管理工作重点为实施阶段的各项管理工作，侧重协调组织，保障项目效果实施落地。具体如下：

1.1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1.1.1 制订项目管理具体目标，建立项目管理的组织机构，明确各部门及岗位工作职责，分解项目管理工作内容，制订项目管理工作程序及工作制度，制订各阶段各岗位的人力资源计划。

1.1.2 编制项目总体进度计划，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1.1.3 协助委托方协调项目各层面、各相关单位、各项工作关系。

1.3 设计管理

1.3.1 对项目设计全过程的进度、质量、投资进行管理。

1.3.2 协调使用各方对已有设计文件进行确认。确认设计样板，组织解决设计问题及设计变更，预估设计问题解决涉及的费用变更、施工方案变化和工期影响等，必要时组织开展价值工程解决设计变更问题。

1.3.4 对项目全过程进行投资控制管理。负责组织设计单位进行工程设计优化、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并进行投资控制，要求限额设计，施工图设计以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作为控制限额。

1.3.5 组织各设计单位之间、设计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目信息，保存能清楚证明与项目有关的电子、文档资料直至项目移交。

1.10.2 负责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工程档案的编制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各单位编制合格的竣工资料，负责本项目所有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并协助委托人通过档案资料的竣工验收以及移交。

1.10.3 借助先进的信息管理软件或信息技术平台，协助委托人对工程建设过程中如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信息进行高效的分享、传递、监督、反馈、管理。

1.11 报批报建管理

1.11.1 对项目建设需要开展的相关专题研究以及需要办理的相关手续进行梳理。

1.11.2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编制报建报批工作计划，协助委托人完成项目前期及工程建设期间的各项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投资、土地、规划、建设、环保、绿色建筑、人防、消防、气象、水土保持、市政接驳、施工许可等)。

1.11.3 对各参建单位的报建报批工作进行协调管理。

1.12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1.12.1 负责组织项目相关参建各方办理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申报手续，并协助委托人进行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及时解决工程竣工验收中发现的工程质量问题。

1.12.2 协助委托人开展项目移交工作的管理，包括质量监督、档案验收、项目审计、财务决算、环境保护、卫生监督、劳动安全、消防、工程总结等。

2、乙方工作内容：

负责工程监理工作，包含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不含燃气工程、燃气迁改工程、10KV 电力管线迁改工程、110kV 电力管线迁改工程、通信迁改工程（治安监控-监控设备迁移部分）、通信迁改工程监理服务内容。具体如下：

2.1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以下工作内容与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密不可分，工程监理单位在施工准备阶段了解建设项目的的基本情况，熟悉设计文件，熟悉招标投标文件，是做好本建设项目的施工监理必不可少的工作：

2.1.1 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对项目进行整体策划，包括工期策划和关键节



2.4 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

- 2.4.1 做好合同管理的各项协调工作；
- 2.4.2 协助委托人和项目管理团队签订合同；
- 2.4.3 协助委托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整理报建资料；
- 2.4.4 督促承包人整理合同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
- 2.4.5 协助委托人和项目管理团队收集、整理、归档工程资料。

2.5 协助委托人和项目管理团队办理其他与工程相关的事宜。

2.6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规定的相关事宜。

2.7 保修及后续服务管理

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并做好以下工作：

- 2.7.1 检查工程状况，参与鉴定质量责任；
- 2.7.2 督促承包人及时完成未完工程尾项，维修工程出现的缺陷；
- 2.7.3 督促承包人回访；
- 2.7.4 协助委托人收集、整理、归档工程资料。

二、双方酬金计取

1、甲方工作酬金为该项目服务合同签约总酬金的 40%。该项目签约总酬金暂定为（大写）壹仟捌佰玖拾叁万叁仟贰佰元整（¥18933200.00），即甲方工作酬金= $18933200 \times 40\% = 7573280$ 元，大写：柒佰伍拾柒万叁仟贰佰捌拾元整。

2、乙方工作酬金为该项目服务合同签约总酬金的 60%。该项目签约总酬金暂定为（大写）壹仟捌佰玖拾叁万叁仟贰佰元整（¥18933200.00），即乙方工作酬金= $18933200 \times 60\% = 11359920$ 元，大写：壹仟壹佰叁拾伍万玖仟玖佰贰拾元整。

双方最终结算金额以政府结算金额为准，并以上述比例分配。

三、双方酬金支付方式

根据《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中段）（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服务合同》的约定，该项目酬金由委托方支付至受托方联合体牵头单位，即：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甲方）。甲方收到委托方支付的项目酬金后，应按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比例，甲方收取当期酬金的 40%，乙方收取



（此页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10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东湖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17600052544572
签订日期：2021年9月18日

乙方：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28D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银行账号：211210179118000002
签订日期：2021年9月18日



获奖证明





7、金辉路综合管廊工程及坪山区金辉北路市政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8220190003002001

标段名称：金辉路综合管廊、金辉北路市政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预选招标子工程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885.9762万元

中标工期：金辉路综合管廊：1000日历天+2年保修期；金辉北路市政工程：700日历天+2年保修期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11-1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2-31



查验码：984332495290668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监理合同～金辉路综合管廊工程（监理）（合同签订日期：2020.1.1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金辉路综合管廊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2016年4月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金辉路综合管廊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坪山区**

3. 工程规模：**金辉路综合管廊工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属于支线管廊，沿金辉路布置，北起坪山大道，南至临惠路，全长 2611.41 米。其中坪山大道至锦绣东路段为双舱矩形断面，包括电力水信舱、天然气舱，长 1921.41 米；锦绣东路至临惠路段为三舱矩形断面，包括电力水信舱、天然气舱和热力舱，长 690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围护结构工程、管廊主体工程、入廊管网工程、交通疏解工程、道路恢复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绿化工程等。**

招标范围：金辉路综合管廊工程/施工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不含 10KV 电力迁改及恢复工程、110KV 电力迁改及恢复工程、通信管线迁改及恢复工程、燃气迁改及恢复工程、涉铁段代建部分）。

4. 工程类别：**_____** 工程等级：**_____**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投资额：**66708.50 万元。**

7. 其它：**_____**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李正龙，身份证号码：430521197001042853，注册号：44015100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金辉路综合管廊工程**所有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柒佰伍拾伍万捌仟零柒拾捌元整（¥7,558,078.00）其中：

金辉路综合管廊工程（监理）报价表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督	/	/	/	719.8170	35.9908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督与 项目管理一 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金辉路综合管廊工程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后贰年期限止，总计 173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止，共 100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起至贰年期限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督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拾份，双方各执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后本合同生效。

委托人：（盖章）

住所：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邮编：518118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D

邮编：518009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华支行

账号：44201503000052522534

电话：0755-83516318

传真：

电子邮箱：

2020年1月1日



监理合同～金辉北路市政工程（监理）（合同签订日期：2020.1.1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监理-[2020]0848300463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区金辉北路市政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金辉北路市政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坪山区

3. 工程规模：坪山区金辉北路市政工程位于坪山区沙田片区，道路南起于丹梓大道，北至深汕高速南侧环沙路，沿线与梓横东路、荣云路、规划一路、人民东路、规划二路、规划三路、深山路、秋田路等道路相交，道路全长 1630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道路红线宽 40 米，双向 4 车道，设计车速 3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箱涵、绿化、给水、污水、雨水、电力、照明、通信、交通监控、燃气、电力迁改、通信迁改工程等。

招标范围：坪山区金辉北路市政工程：施工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不含燃气工程、电力迁改工程、通信迁改工程以及 K0+192.05~K1+630 共 437.95m 代建部分，K0+016.103~K0+052.576 涉铁段）。

4. 工程类别： 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投资额：9083.90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李正龙, 身份证号码: 430521197001042853, 注册号: 44015100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 坪山区金辉北路市政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壹佰叁拾万零壹仟陆佰捌拾肆元整 (¥1,301,684.00) 其中:

坪山区金辉北路市政工程（监理）报价表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 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123.9699	6.1985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 项目管理一 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坪山区金辉北路市政工程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后贰年期满止, 总计 143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 ___ / ___ 起至 ___ / ___ 止, 共 ___ / 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 ___ / ___ 起至 ___ / ___ 止, 共 ___ / ___ 日历天;



- 3. 设计阶段：自___/___起至___/___止，共___/___日历天；
- 4. 施工阶段：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止，共 700 日历天；
- 5. 保修阶段：自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起至贰年期满止，共 730 日历天；
- 6. 设备监造：自___/___起至___/___止，共___/___日历天；
- 7. 其他服务：自___/___起至___/___止，共_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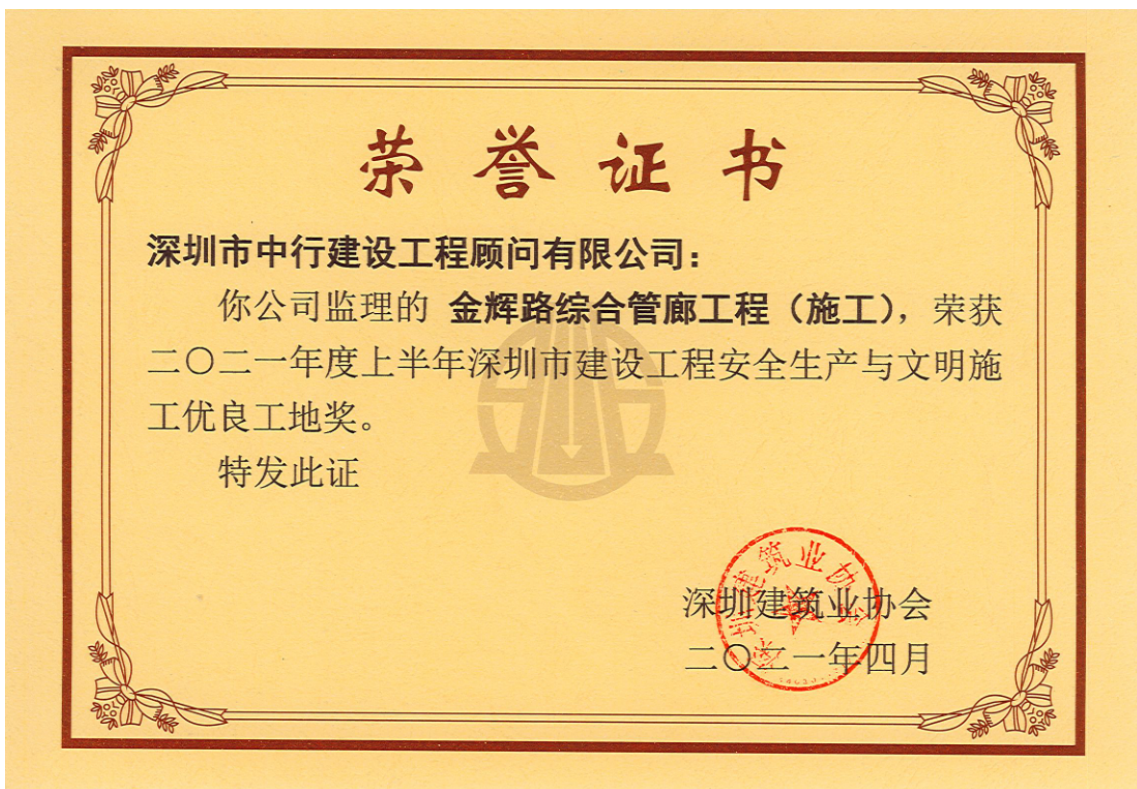
- 1. 订立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拾份，双方各执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后本合同生效。

<p>委托人：（盖章） 住所：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邮编：518118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p>	<p>受托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D 邮编：518009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01508000052522534 电话：0755-83516318 传真： 电子邮箱：</p>
---	---

2020年 1月 1 日



获奖证明






8、汕尾市区中轴西路市政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SWJG2019-0086

招 标 单 位 意 见	<p>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汕尾市区中轴西路市政工程项目</p> <p>监理的招标评标工作已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并已按规定公示完毕，未接到任何单位投诉和提出异议，请于规定时间内与我单位协商办理合同签订的有关事宜。</p> <p>法定代表人（签名）： (盖章) 2019 年 12 月 4 日</p>		
交 易 中 心 确 认 意 见	<p>该项目已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在我中心完成招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并已按规定公示完毕，未接到任何单位投诉和提出异议，现予以确认。</p> <p>(盖章) 2019 年 12 月 4 日</p>		
工 程 地 点	汕尾市区中轴西路	招 标 方 式	公开招标
联 系 人	王耀民	联 系 电 话	18902678080
工 程 规 模	<p>本项目全长 3207.8m，道路规划红线宽度 40m，采用双向 6 车道设计，设计起点自东城大道至环城快速路，主要建设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通讯地下管线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等。监理招标最高限价（暂定价）：386.10 万元。</p>		
招 标 内 容	<p>项目勘察阶段、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质量保修期的质量监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协调各进驻单位同步建设，对各进驻单位进度统一调控，避免相互干扰，确保实现工程的总体目标。</p>		
中 标 价 (暂定价)	<p>大写：叁佰柒拾肆万伍仟壹佰柒拾元整 小写：3745170.00 元</p>		
项 目 负 责 人	李明启	证 书 编 号	44008881



监理合同（合同签订日期：2019.12.16）

编号：HT2019057号

汕尾市区中轴西路市政工程监理合同

委托人（全称）：汕尾市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汕尾市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汕尾市区中轴西路市政工程
2. 工程地点：汕尾市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全长 3207.8m，道路规划红线宽度 40m，采用双向 6 车道设计，设计起点自东城大道至环城快速路，主要建设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通讯地下管线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等。

4. 工程立项批复投资额：根据《汕发改[2019]250号》文，该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23991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李明启，身份证号码：420600196804013033，注册号：44008881。

五、签约酬金

1、签约酬金（大写）：叁佰柒拾肆万伍仟壹佰柒拾（¥3745170.00元）（其相应的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为3%）。

2、合同价格形式：中标价即是签约合同暂定价，最终工程实际施工监理费以财政结算审核后施工监理费为准，同时下浮3%（若财政结算审核已计算此项中标下浮率，则不再下浮）且监理费最高不得超过最高限价386.10万元。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结算完成且工程保修期满结束。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年__月__日始，至__年__月__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年__月__日始，至__年__月__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并完成保修期服务为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年__月__日始，至__年__月__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酬金手续。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年12月16日。

2. 订立地点：汕尾市区。



3.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八份，监理人执四份。

委托人：（盖章）汕尾市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监理人：（盖章）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_____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深
圳特区报业大厦28D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代理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上步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44201508000052522534

电话： _____

电话：0755-83515430

传真： _____

传真：0755-83760255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三、获奖情况

近三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市政工程监理项目获奖情况一览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 (万元)	获奖情况									备注
			国家级奖项			省级奖项			市级奖项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 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 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 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坪河北路市政工程 (监理)	4988.38				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23 年上半年				
2	2019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坪地工区)	130300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3.8	
3	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中段）	124567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2.10	
4	金辉路综合管廊工程（施工）	66708.5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1.4	
5	金辉北路市政工程（施工）	9083.9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4.4	
6	观澜大水坑综合车场工程项目	86400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2.5	



(1) 坪河北路市政工程（监理）
(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GUANGDONG MUNICIPAL INDUSTRY ASSOCIATION
广东省5A级社会组织

搜索

首页 协会概况 会员管理 专家管理 培训系统 会议系统

关于公布2023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名单的通知

来源: 本站 作者: gdszadmin 发布时间: 2023-07-11 16:31:47 浏览次数: 5012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审办法》，我会组织专家组对申报项目进行了检查审核。经公示，未收到任何异议，现将48项获2023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名单，予以公布并颁发证书。

附件：[1.2023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名单](#)
[2.领取证书注意事项](#)

首页 协会概况 会员管理 专家管理 培训系统 会议系统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618号A座方志馆12楼1203室 邮编：510635
电话：83335747、83373351 监督和接受投诉电话:83353713 邮箱：649522342@qq.com
广东省政QQ:649522342、2217104009、1945927159（省优专用）
粤ICP备13021922号



Copyright © 2022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技术支持：广州坤琪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市政工程行业协会

粤市协（2023）69号

关于公布2023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名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审办法》，我会组织专家组对申报项目进行了检查审核。经公示，未收到任何异议，现将48项获2023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名单，予以公布并颁发证书。

- 附件 1. 2023 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名单
2. 领取证书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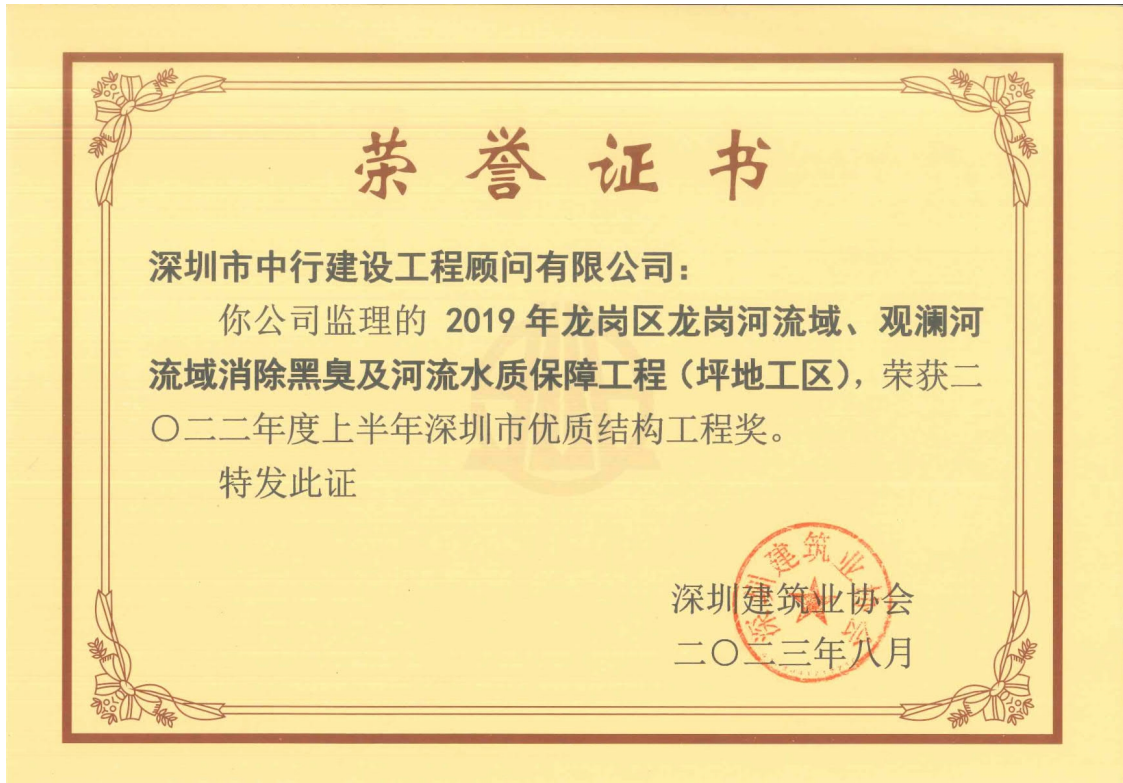


2023年上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项目名单

序号	备案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 (万元)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承建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经理	安全员	总监理工程师	
14	2021-104	肇庆高新区北部（创新大街以北）划定区域产业园综合开发项目-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创新大街升级改造工程	1002927.9	中铁建投（肇庆）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闫占印	许尧	刘晶	
15	2021-113	华强路（彩虹路-金田路）交通与空间环境综合提升工程	6957.282981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鲁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李勇	庄凯特	张才敏	
16	2021-120	阳江市环保工业园环保中隔、环保一路改造工程	2308.38	阳江市环保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	广东万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瑞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赵日东	袁正强	田方军	
17	2021-193	云浮市云安区汾江河污水处理厂	2831.45	云浮市云安区汾江河污水处理厂有限公司	/	江门市市政建设工程总公司	广东粤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林建光	林建光	陈六祥	
18	2021-129	坪湖北路市政工程	4543.387092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赵喜泽	黎志衍	朱江	
19	2021-111	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盐仔角工四段）	14952830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事务署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曹杰	陈一能	刘俊涛	
20	2022-21	深圳市沙井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	139975.23	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张明日	陶浩、刘文波	杜普讯	
21	2022-15	省道S374 线南山首途至麻章田寮村段改建工程(湛江大道)PPP 项目路面工程标段	105400	中建湛江大道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中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陈子黄	刘改生	黄生	
22	2022-17	广东电网新垦立交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电缆隧道土建部分）标段一	16375.3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	/	广东富福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曹蕾	陈磊、张伟	王欢贵	
23	2022-18	广州市增城区正果拦河坝重建工程	15233.84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建设管理所	/	广东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科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平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亮	江制建	谭登荣
24	2022-29	永九快速工程BCC1段施工总承包	20250.9878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项目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	广东华融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廖云	熊杰、李成威	罗刚
25	2022-68	东江科技园东兴片区基础设施项目	10840.629561	惠州市高新科技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财智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惠州城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伟	陈进锋	纪锦涛	
26	2022-70	金龙大道（惠城段）快速化改造工程	100730	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惠州市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刘俊杰	田成益、蓝广华、王茂霖、郭石柱、于航	曹晓晖	



(2) 2019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
(坪地工区)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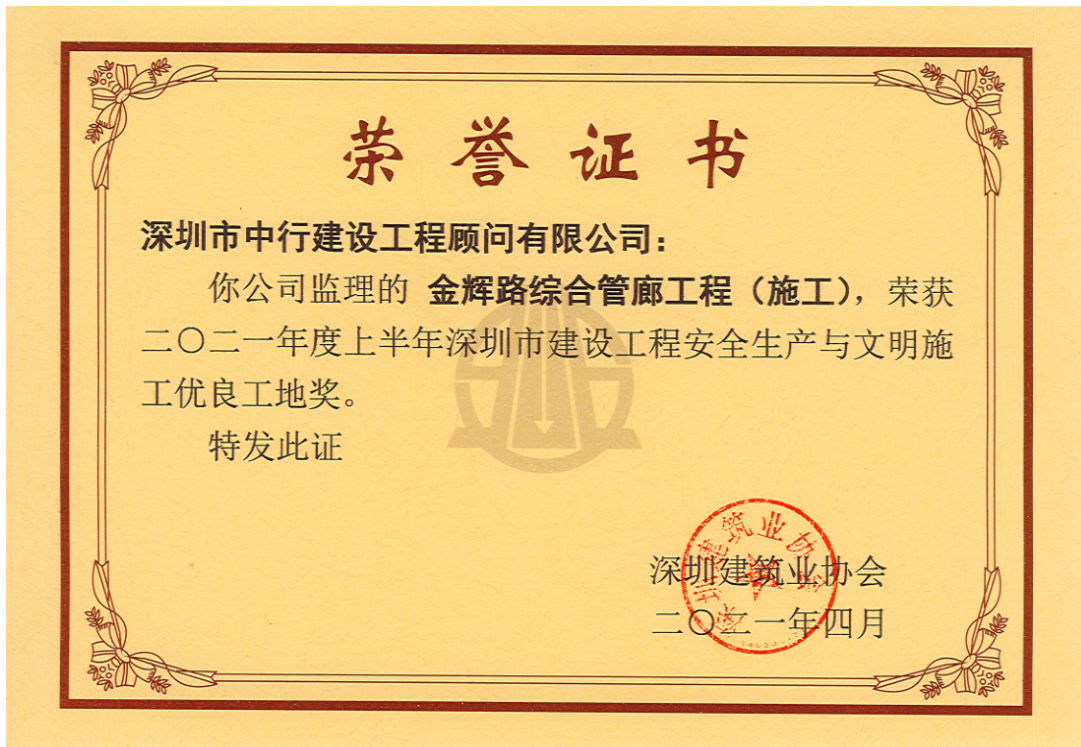
(3) 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中段）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4) 金辉路综合管廊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5) 金辉北路市政工程（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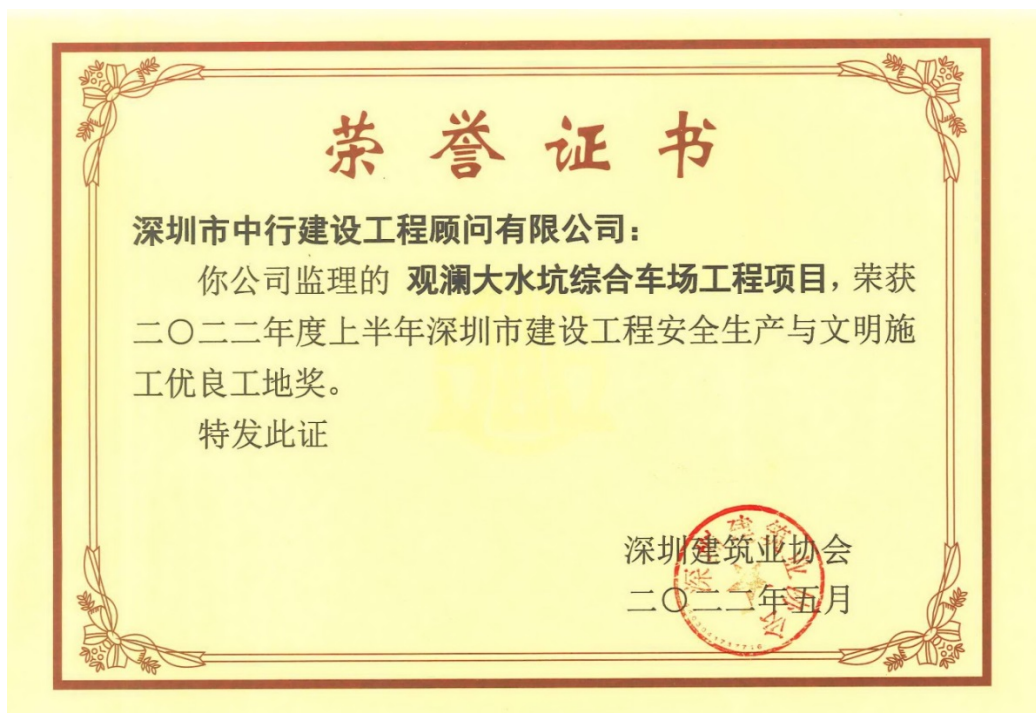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6) 观澜大水坑综合车场工程项目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四、其他

投标人其它情况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投标单位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情况（已提供相应证书的用“☑”表示，未提供的用“□”表示）	最新诚信得分	备注
1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71	/

备注：

- 1、提供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2、提供“广东政务服务网|建筑行业信用评价系统”截图，截图须体现企业名称、企业类型、计算时间（投标人可提供本工程招标公告期间任意一天的查询截图，招标人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查询截图进行清标。投标人、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以非本工程招标公告期间的查询截图信息发生变更为由，向招标人提出异议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 、最新诚信得分等内容。示例如下：



1、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4Q32012399R8M

兹证明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6212）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D）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

发证日期：2024-09-06

证书有效期至：2027-09-05

初始获证日期：2013-01-15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查询
认证机构联系电话：(+86 755)83358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安社区安托山七路1号裕和大厦601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8888
Address: 601, Yuhe Building, No. 1, Antuoshan 7th Road, Xiangnan Community, Xiangmih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P.R.China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4E32011478R4M

兹证明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6212）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D）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
及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4-09-06

证书有效期至：2027-09-05

初始获证日期：2013-01-15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www.u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查询
认证机构联系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安社区安托山七路1号裕和大厦601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01, Yuhe Building, No. 1, Antuoshan 7th Road, Xiangnan Community, Xiangmih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P.R.China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4S32011146R4M

兹证明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6212）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D）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
及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4-09-06

证书有效期至：2027-09-05

初始获证日期：2013-01-15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查询
认证机构联系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安社区安托山七路1号裕和大厦601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01, Yuhe Building, No. 1, Antuoshan 7th Road, Xiangnan Community, Xiangmih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P.R.China





2、“广东政务服务网|建筑行业信用评价系统”截图



广东政务服务网 | 建筑行业信用评价系统

您好, 深圳**** | 用户中心 安全退出 帮助问题 操作手册

电话: 43882112

深圳住建

建筑行业信用评价

企业良好行为

企业不良行为

人员良好行为

人员不良行为

企业业绩查询

企业得分

人员得分

履约评价

诚信评价得分详情 说明: 本市新设或者初次入深企业, 1年内信用等级为B*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工程监理 计算时间: 2024-11-17
最新诚信得分: 71 上季诚信得分: 44 上季诚信等级: B

序号	行为编码	有效期	得分扣分	生效时间
没有找到记录				

企业排名计算说明:
评分标准请参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
企业最终得分为良好行为得分加上不良行为扣分。
企业满分是100分, 超过100分, 按100分进行计算。
诚信得分每天计算一次, 申报通过的良好行为或者申报通过的不良行为, 请第二天查看得分详情。

主办: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办: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信息中心
版权所有: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门户网站 粤ICP备2002005213号 联系我们 热线电话: 0755-43785555 政府网站 投诉



五、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查询截图

今天是2024年11月1日，星期五，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今天是2024年11月1日，星期五，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